

项目编号：DF(2026)-BJDF-CG001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宝鸡市斗鸡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

特 别 提 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

1. 请您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具体要求。
2. 请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3. 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4. 请于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及时缴纳磋商保证金。
5. 如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放弃本次投标，请以书面形式发出弃标函。
6.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各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调试并签到（为了避免影响各供应商进行磋商/询标及二次报价，电脑需配备耳麦，建议使用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或者 IE 浏览器）。
7. 供应商不见面开标操作流程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服务指南中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宝鸡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且标书解密开标结束后，供应商不得离开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等待评标委员会开启询标及多轮报价，并进行询标/磋商及二次报价。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于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参考）	38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2月2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F(2026)-BJDF-CG001

项目名称：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9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详见采购文件	980000.00	9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并在本单位注册；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近三年内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2月11日至2026年2月24日,每天09:00:00至12:00:00,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
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2月2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上传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在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格式);

2、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CA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2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4. 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斗鸡中学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斗中路67号

联系方式：0917-34182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68号B座1101室

联系方式：0917-32489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祁亚梅

电话：0917-3248929

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宝鸡市斗鸡中学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斗中路 67 号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方式：0917-341826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 68 号 B 座 1101 室 联系人：祁亚梅 联系方式：0917-3248929
3	监督管理机构	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
4	采购项目名称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5	采购项目编号	DF(2026)-BJDF-CG001
6	资金性质	其他财政资金
7	采购项目预算	98 万元
8	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为：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1 项，要求详见第三部分。
9	供应商	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

		<p>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p> <p>(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p> <p>(3)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p> <p>(4)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并在本单位注册；</p> <p>(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材料；</p> <p>(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材料；</p> <p>(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10) 近三年内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p>
--	--	---

		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计并交付设计成果（含图纸）。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2026 年 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 上午 9:00-12:00，14:00-17:00 止（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点：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下载磋商文件。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第十一条的规定，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6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2 月 27 日 14:00 2. 递交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磋商时间：2026 年 2 月 27 日 14:00 4. 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不见面开标大厅 特别提示：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前，持陕西 CA 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baoji.gov.cn/ ）上传电子标书（*.SXSTF 格式），逾

		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18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9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由供应商自主选择。磋商保证金的缴纳截止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保证金缴纳完毕时间）。采用保函形式的供应商须在开标截止时间三天前持单位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将保函原件交至代理公司，由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予以核实后在开标当天向交易中心出具保函查验统计表纸质版及电子版递交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p> <p>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元）</p> <p>收款单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p> <p>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8060 2000 1421 0198 0616 991</p> <p>按以上要求提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将银行转账凭证/银行保函附在响应文件中（未按规定时间、金额缴纳磋商保证金或未附票据的响应文件均视为无效标书）。</p> <p>转账时应注明：16991</p>
20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21	盖章签字	<p>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p>
22	磋商响应文件数量、装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除成交单位外，其余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2.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盖章版电子文件（U 盘）一份。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须与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若不一致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纸质版文件的装订顺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顺序装订。 3. 成交单位提供的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应采用 A4 纸印刷，分别各自

		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3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金额为：980000.00 元，大写：玖拾捌万元整； 本项目投标阶段报价形式为总价（单位：元），超出采购项目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采购人 1 人，专家 2 人。 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
25	各行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及本项目所属行业	<p>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p> <p>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为：</p> <p>（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p>

		<p>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p>
--	--	---

		<p>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本项目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行业所属划分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结果公示	<p>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及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p>公示期：1 个工作日</p>
27	解释权	<p>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p>
28	采购代理服务费	<p>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下浮 78%计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p>

		机构。
29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
30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	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sxggzyjy.cn/ ）”完成磋商过程，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1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1)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下载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上传响应文件电子版（*.SXSTF 格式）。除成交单位外，其余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p> <p>2) 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各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响应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p> <p>3)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p> <p>4) 为了避免影响各供应商进行磋商/询标及二次报价，电脑需配备耳麦，建议使用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或者 IE 浏览器。</p>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人：宝鸡市斗鸡中学
2. 采购代理机构：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部门：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
4. 供应商：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磋商文件及要求

1. 磋商文件组成：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竞争性磋商公告
- 1-2、竞争性磋商须知
-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 1-4、合同协议部分
- 1-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 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CA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3.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内容为准。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方式提出，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6.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五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令第十一条的规定，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8. 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修改通知等，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磋商及响应文件

1. 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交响应资料，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应以包为单位，不得在其中选项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

2. 合格供应商要求：

2-1、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内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3. 限制磋商的供应商

3-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包号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响应文件的编制

5-1、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完成磋商响应过程，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及递交纸质文件，将可能导致磋商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5-1-1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

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上传及磋商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文件中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5-1-2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标书。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盖章版电子文件一份（U 盘）。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须与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若不一致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纸质版文件的装订顺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顺序装订。单独提交的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应采用 A4 纸印刷，分别各自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5-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5-2-1、对磋商响应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5-2-2、首次磋商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5-2-3、供应商须出具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是响应本项目磋商的合格供应商。

5-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材料供应及技术支持等方面保障措施。

5-2-5、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下的内容。

5-3、响应文件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并在每一页的下方清楚地标明页码。

5-4、响应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

章。

5-5、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 响应报价要求

6-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各项分类报价、总价、完成时限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6-2、响应报价是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编制费及其他相关的费用。

6-3、首次响应报价随响应文件提交，二次响应报价在询标后网上提交。

6-4、最终响应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响应报价。对于差异较大的报价，须作出明确的说明。

6-5、磋商后最终的响应报价，一次性包死，在合同洽谈和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6、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7、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8、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限价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7. 保证金：

7-1、供应商须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的保证金，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收取保证金单位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 2000 1421 0198 0616 991

7-2、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3、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缴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磋商现场不办理磋商保证金收取事宜。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收到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有效磋商担保函的，或未在响应文件中附磋商

担保凭证的，其投标无效。

7-5、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代理公司上传成交通知书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相关人员审核后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将合同扫描件发至代理公司邮箱 dfzbbaoji@163.com 由代理公司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相关人员审核后退回。

7-6、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6-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7-6-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7-6-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6-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6-5、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8-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天，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 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 (<http://ggzy.baoji.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2.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供应商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3-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完整的响应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加密的响应文件，以磋商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3-3、在磋商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小组职责及义务

1. 磋商小组组成：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

2. 磋商小组职责

2-1、确认磋商文件。

2-2、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2-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5、编写评审报告。

2-6、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3. 磋商小组义务

3-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2、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3-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 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磋商程序

1. 磋商会议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需持数字认证证书（CA 锁）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 1 小时登录网络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为了避免影响各供应商进行磋商/询标及二次报价，电脑需配备耳麦，建议使用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或者 IE 浏览器。）。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的），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提前 1 小时登录网络不见面开标大厅可等待开标并签到。供应商未参加磋商的，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1-3、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线上开标流程逐项操作，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按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1-4、供应商进入电子文件解密阶段，等待主持人点击开始投标解密后，供应商须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投标人解密”按钮，系统弹出解密界面，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解密截止时间已到，不可再进行解密；

1-5、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响应文件；

1-6、开标结束（开标结束后各供应商不能退出页面，需继续在线等待磋商/询标及二次报价）。

1-7、询标

1-7-1、各供应商收到评委发起的质询后进入询标，请认真观看询标提醒，根据询标提醒进行相应的回复。

1-7-2、进入询标页面后系统会弹出该项目的询标通知，点击接收进入询标室。供应

商进入询标室后，可操作共享屏幕与评委实现屏幕共享。可解除静音与评委连麦交流，也可在右方输入文字交流。（注意：1、当质询处理按钮点击过后页面显示—你的链接不是专用链接，请点击页面继续访问链接进行操作。2、Win7 系统需要下载适配于 Win7 系统的谷歌浏览器，推荐在软件管家中下载。3、Win10 系统需要打开电脑自带浏览器 Microsoft Edge 浏览器查看是否正常，正常的情况下，开标大厅点击质询处理后自动跳转到此浏览器，如没有正常跳转和没有此浏览器的情况下可以下载最新版的 Microsoft Edge 浏览器或者谷歌浏览器。）

1-7-3、若各供应商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技术方案及商务要求能完全理解和响应，60 秒倒计时后选择“是”，系统将结束询标，不再进入会议室。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询标提醒，谨慎选择。询标结束后各供应商应保持在线不能退出页面，继续等待二次报价，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多轮报价

1-8-1、询标结束后评委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收到评委发起的多轮报价后进入报价页面。投标人点击页面下方快捷操作-快捷菜单-多轮报价跳转。

1-8-2、点击网上报价，进入报价页面，输入报价后签章提交。（注意：快捷菜单点击二次报价后如跳转空白，请清理浏览器缓存或者关闭浏览器重新打开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多轮报价。对此方法一直跳转不了的情况下，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企业端登录进入到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也可报价；地址：<http://www.sxggzyjy.cn:9003/TPBidder>）

1-9、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磋商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供应商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 响应文件评审

2-1、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

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并在本单位注册；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近三年内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查验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且单位盖章齐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报价唯一性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未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
3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完整、无遗漏。
4	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质量	质量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
7	对磋商文件的响应	对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全面响应，未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无其他磋商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完全理解并接受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9	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 (*. SXSTF) 能够正常解密、上传并正常评审的。

2-3、经过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2-3-1、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网上获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3-2、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的。

2-3-3、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3-4、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3-5、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3-6、响应文件没有加盖单位公章，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2-3-7、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要求（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3-8、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3-9、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服务质量。

2-3-10、响应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3-11、提供虚假资质，开具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3.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最终报价

4-1、磋商小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最终报价在磋商现场线上提交，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时，应对最终报价进行电子签章。

5. 比较与评价

5-1、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磋商报价表”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5-1-5、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7、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5-2、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5-3、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的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6.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对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7.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评审因素及权值见下页。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 报价 (10分)	(1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磋商最后报价）×10</p> <p>注：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进行价格扣除。</p> <p>2.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设计 方案 (54分)	总体设计方 案 (18分)	<p>一、评审内容：①总体设计方案架构；②对项目背景、需求及重难点的理解与分析；③设计工作核心内容、范围及实施思路概述。</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覆盖全部评审内容，各项要求描述全面、细致，无遗漏关键信息；</p> <p>（2）可实施性：紧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逻辑严谨，具备落地执行条件；</p> <p>（3）针对性：精准契合项目核心需求，内容科学合理，能有效解决项目关键问题。</p> <p>三、赋分规则：①-③项评审内容分别计分，每项每完全满足1项评审标准得2分，每项最高6分；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项得0分。</p>
	施工图设计 方案 (22.5 分)	<p>一、评审内容：</p> <p>①施工图整体布局设计；②功能需求适配性设计；③建筑立面造型设计。</p> <p>二、评审标准：</p> <p>（1）科学合理性：总图布局符合相关规范及项目实际，明确划分教学区、实验区、办公区、文体活动区、后勤服务区等核心区域，边界清晰，各区域功能定位精准、面积配比科学且描述详细；</p> <p>（2）功能性：使用功能全面满足学校实际需求，面积利用率高，功能分区明确，空间配置、细部构造方案及主要经济指标均符合招标文件及学校要求；</p> <p>（3）美观性：建筑立面造型既满足学校使用及风格要求，又具备美观简洁的视觉效果，色彩搭配协调、运用适当。</p> <p>三、赋分规则：①-③项评审内容分别计分，每项每完全满足1项评审标准得2.5分，每项最高7.5分；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项得0分。</p>
	设计质量保 证措施 (9 分)	<p>一、评审内容：①设计所依据的规范与标准；②设计全流程管理机制；③设计各阶段质量控制措施。</p> <p>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措施覆盖全部评审内容，对各项要求描述全面、具体，无关键环节缺失；</p> <p>（2）可实施性：结合项目设计特点及实际情况，措施具体可行，实施步骤清晰、逻辑合理；</p> <p>（3）针对性：紧扣项目设计质量核心需求，内容科学严谨，能有效保障设计成果质量。</p>

	<p>三、赋分规则：①-③项评审内容分别计分，每项每完全满足1项评审标准得1分，每项最高3分；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项得0分。</p>
<p>设计进度保证措施 (9分)</p>	<p>一、评审内容：①项目整体工作计划；②分阶段进度安排；③进度风险防控及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计划及措施覆盖设计全周期，内容完整全面，无关键节点遗漏； (2) 可实施性：契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工期要求，进度安排合理，措施具备可操作性； (3) 针对性：紧密围绕项目设计进度核心目标，内容科学合理，能有效规避进度风险、保障按期交付。</p> <p>三、赋分规则：①-③项评审内容分别计分，每项每完全满足1项评审标准得1分，每项最高3分；未提供对应内容的，该项得0分。</p>
<p>人员配备 (14分)</p>	<p>一、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有类似业绩再加2分（需提供对应职称证书复印件作为佐证材料，未提供或材料无效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二、其他组成人员：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需涵盖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相关专业。每专业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得1分，同时满足得2分： (1) 具有本专业对应的国家注册执业资格（如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等）； (2)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p> <p>注：专业重复的仅计1分，需提供对应资格证或职称证书复印件作为佐证材料，未提供或材料无效的不计分；本项最高得10分。</p> <p>三、人员配备总分规则：项目负责人得分与其他组成人员得分累计计算，最高得14分。</p>
<p>业绩 (10分)</p>	<p>企业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设计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作为有效佐证材料；</p> <p>1. 每提供1份完整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得2分；</p> <p>2. 未提供、材料不完整或无效的不计分；</p> <p>3. 本项最高得10分。</p>
<p>售后服务 (7.5分)</p>	<p>1. 施工后期技术支持：针对项目后期施工阶段，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现场指导等相关服务，制定明确的服务安排及承诺（包括响应时间、服务方式、服务范围等），根据响应文件响应的充分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p>

	<p>计 0-2.5 分。</p> <p>2. 长期咨询服务：承诺对设计完成的工程提供长期咨询服务，后期保修期满后，实行优质优价服务，持续与用户保持沟通对接，无偿提供工程相关咨询服务，根据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性、可行性计 0-2.5 分。</p> <p>3. 综合服务承诺：向采购人作出的各项服务承诺（包括服务流程、保障措施、责任划分等），需内容详实具体、可操作性强，根据响应文件响应的全面性、严谨性计 0-2.5 分。</p>
--	---

8.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8-1、供应商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8-1-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8-1-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8-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8-1-4、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结合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实际,特制订相关办法,详见《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1-5、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响应,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8-2、磋商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8-2-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8-2-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8-2-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所磋商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磋商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8-2-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构成磋商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磋商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8-2-5、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8-2-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8-2-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磋商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9.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七、确定成交单位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

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询问与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令第十一条的规定，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联系电话：0917-3248929，联系人：祁亚梅

5. 采购代理机构对受理的质疑，按照法定程序，将予以答复。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九、合同

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将合同扫描件发至代理公司邮箱dfzbbaoji@163.com，由代理公司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经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相关人员审核后退回。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二、项目编号：DF(2026)-BJDF-CG001

三、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3.1项目概况：新建综合教学楼一栋，地上五层（局部二层），建筑面积10750m²，内设普通教室、教学辅助用房、功能室、体育活动室等，配套建设给排水、电力、大门等基础设施，并购置多媒体等相关设备设施。

3.2采购内容：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1项，对综合教学楼项目施工方案设计进行采购。包括总平面设计、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一室内精装修、工程概算编制和施工交底、现场技术问题解决方案、项目竣工验收配合；

四、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

4.1设计原则

4.1.1. 合规性原则：设计成果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政策要求，符合校园规划、用地规划、消防规范、绿色建筑规范、海绵城市建设要求等，确保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审查；

4.1.2. 实用性原则：设计需充分满足教学、体育活动等功能需求，普通教室、功能室等布局合理，流线顺畅，采光、通风良好，符合学生学习、教师教学的使用要求；

4.1.3. 经济性原则：设计方案应经济合理，优化设计，控制项目投资，选用节能环保、性价比高的材料及工艺，避免浪费；

4.1.4. 创新性原则：设计方案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贴合校园文化氛围，打造舒适、安全、高效的教学环境，兼顾美观性与实用性；

4.1.5. 可持续发展原则：设计需考虑项目的可持续发展，预留未来扩建、改造空间，符合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注重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

4.2设计要求

4.2.1总平面设计要求

4.2.1. 结合项目用地实际情况，合理布局综合教学楼、配套基础设施（给排水、电力、大门等），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符合校园整体规划；

4.2.2. 合理规划出入口、道路、停车场（若有），确保交通流线顺畅，满足师生出行及应急疏散需求；

4.2.3. 结合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规划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合理设置绿地、透水铺装等，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

4.2.4. 总平面设计需考虑消防车道等消防要求，确保符合消防规范。

4.3 建筑设计要求

4.3.1.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10750m²，地上五层（局部二层），具体楼层布局、建筑面积可结合设计方案优化，但不得超过采购要求过多；

4.3.2. 功能布局：

①普通教室：根据教学需求，合理设置普通教室数量，每间教室面积、采光、通风、层高须符合相关规范，预留多媒体设备安装条件；

②教学辅助用房：设置办公室、备课室、会议室、图书室、阅览室等教学辅助用房，布局合理，满足教学管理及师生使用需求；

③功能室：根据教学需求，设置实验室、仪器室、美术室、音乐室、计算机室等功能室，每个功能室需符合相关专业规范，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预留条件；

④体育活动室：设置室内体育活动室，面积、层高需满足基本体育活动需求，配备相应的通风、照明设施；

⑤配套设施：合理设置卫生间、楼梯、电梯（若有）等配套设施，楼梯、走廊宽度需符合应急疏散要求，电梯需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

4.3.3. 建筑风格：贴合校园文化氛围，简洁、大方、庄重，与周边建筑风格协调一致；

4.3.4. 无障碍设计：建筑入口、走廊、卫生间、电梯等区域，需按无障碍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满足残障。

4.4 服务要求：按照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设计图纸符合国际相关制图标准，标尺标注、线型图例、材料工艺等符合精度要求，无歧义。设计单位对图纸的合规性、安全性、完整性负责；因设计失误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由设计单位承担相应责任。施工阶段设计单位要配合现场施工进行技术答疑，参与关键节点验收；及时处理设计变更，紧急问题8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受托方根据项目建设需求邀请相关专家按照国家相关标

准和规定进行验收。

五、质量标准：合格。

六、商务要求

1. 采购限价：980000.00 元，大写：玖拾捌万元整。超出最高限价的磋商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2. 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计并交付设计成果（含图纸）。

3. 合同结算方式：按照设计进度完成工作量进行支付，设计方案完成并提交相关文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20%；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并提交通过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35%，总平面规划方案通过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40%。施工图完成通过图纸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项目主体封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项目竣工验收或投入使用（以先发生的时间为准）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7%，剩余 3%在项目完成结算审计、竣工备案后付清。

4. 报价要求：报价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设计费、软件编制费、税金、管理费用以及后续施工配合等所有服务费用。

5. 设计成果文件要求、交付及验收

5.1 设计成果文件要求、交付：

①方案设计 6 份，提供彩色打印文件。

②初步设计（代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相关设计内容）成果文件 6 份（包括初步设计说明、工程概算及初设图纸），并协助采购人完成初步设计审查；

③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蓝图 6 套，施工交底资料、设计变更文件（若有）。

④如后续文件数量超出 20 套时，采购人付费。

⑤文件格式要求：

文件类型	格式要求	备注
图纸文件	CAD 2020 格式+PDF+DWG	
效果图	4K 分辨率	需包含视角定位图
动态模拟	MP4 格式+H. 265 编码	时长 1~3 分钟，带解说字幕
概算书	可编辑 Excel+签章 PDF+软件版	广联达软件

5.1.2. 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后2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及部门对设计成果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为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约定的设计要求；若设计成果不符合验收标准，乙方须无偿修改、完善，直至通过验收。

（后附红线图）



五、界址点成果表

界址点成果表(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面积(平方米):30743.33			
点号	坐标		边长
	x(m)	y(m)	
1	3804748.117	36425867.905	72.18
2	3804745.310	36425940.034	45.59
3	3804743.078	36425985.567	23.79
4	3804719.291	36425985.764	105.39
5	3804613.973	36425981.866	67.92
6	3804546.112	36425979.015	39.49
7	3804506.661	36425977.172	38.16
8	3804468.564	36425974.908	91.65
9	3804472.946	36425883.367	69.38
10	3804542.250	36425886.614	25.84
11	3804543.333	36425860.798	27.83
12	3804571.146	36425861.812	0.61
13	3804571.171	36425861.198	16.43
14	3804587.586	36425861.823	160.65
1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参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新建综合教学楼一栋，地上五层（局部二层），建筑面积 10750 m²，内设普通教室、教学辅助用房、功能室、体育活动室等，配套建设给排水、电力、大门等基础设施，并购置多媒体等相关设备设施。

二、设计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1项，对综合教学楼项目施工方案设计进行采购。包括总平面设计、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一室内精装修、工程概算编制和施工交底、现场技术问题解决、项目竣工验收配合。

三、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计并交付设计成果（含图纸）。

四、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

4.1 设计原则

4.1.1. 合规性原则：设计成果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政策要求，符合校园规划、用地规划、消防规范、绿色建筑规范、海绵城市建设要求等，确保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审查；

4.1.2. 实用性原则：设计需充分满足教学、体育活动等功能需求，普通教室、功能室等布局合理，流线顺畅，采光、通风良好，符合学生学习、教师教学的使用要求；

4.1.3. 经济性原则：设计方案应经济合理，优化设计，控制项目投资，选用节能环保、性价比高的材料及工艺，避免浪费；

4.1.4. 创新性原则：设计方案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贴合校园文化氛围，打造舒适、安全、高效的教学环境，兼顾美观性与实用性；

4.1.5. 可持续发展原则：设计需考虑项目的可持续发展，预留未来扩建、改造空间，

符合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注重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

4.2 具体设计要求

4.2.1 总平面设计要求

4.2.1. 结合项目用地实际情况，合理布局综合教学楼、配套基础设施（给排水、电力、大门等），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符合校园整体规划；

4.2.2. 合理规划出入口、道路、停车场（若有），确保交通流线顺畅，满足师生出行及应急疏散需求；

4.2.3. 结合海绵城市建设要求，规划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合理设置绿地、透水铺装等，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

4.2.4. 总平面设计需考虑消防车道等消防要求，确保符合消防规范。

4.3 建筑设计要求

4.3.1.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10750m²，地上五层（局部二层），具体楼层布局、建筑面积可结合设计方案优化，但不得偏离招标要求过多；

4.3.2. 功能布局

①普通教室：根据教学需求，合理设置普通教室数量，每间教室面积、采光、通风、层高须符合相关规范，预留多媒体设备安装条件；

②教学辅助用房：设置办公室、备课室、会议室、图书室、阅览室等教学辅助用房，布局合理，满足教学管理及师生使用需求；

③功能室：根据教学需求，设置实验室、仪器室、美术室、音乐室、计算机室等功能室，每个功能室需符合相关专业规范，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预留条件；

④体育活动室：设置室内体育活动室，面积、层高需满足基本体育活动需求，配备相应的通风、照明设施；

⑤配套设施：合理设置卫生间、楼梯、电梯（若有）等配套设施，楼梯、走廊宽度需符合应急疏散要求，电梯需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

4.3.3. 建筑风格：贴合校园文化氛围，简洁、大方、庄重，与周边建筑风格协调一致；

4.3.4. 无障碍设计：建筑入口、走廊、卫生间、电梯等区域，需按无障碍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满足残障。

4.4 服务要求：按照国家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

设计。设计图纸符合国际相关制图标准，标尺标注、线型图例、材料工艺等符合精度要求，无歧义。设计单位对图纸的合规性、安全性、完整性负责；因设计失误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工期延误、费用增加，由设计单位承担相应责任。施工阶段设计单位要配合现场施工进行技术答疑，参与关键节点验收；及时处理设计变更，紧急问题8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出具解决方案。受托方根据项目建设需求邀请相关专家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定进行验收。

五、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补遗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六、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本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设计费、软件编制费、税金、管理费用以及后续施工配合等所有服务费用。

2. 结算方式：按照设计进度完成工作量进行支付，设计方案完成并提交相关文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20%；初步设计文件完成并提交通过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35%，总平面规划方案通过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40%。施工图完成通过图纸审核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项目主体封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项目竣工验收或投入使用（以先发生的时间为准）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7%，剩余 3%在项目完成结算审计、竣工备案后付清。

3. 费用支付方式，经双方协商确定为：_____。

七、知识产权归属

本项目中所涉及使用的创新研究方法等知识产权，由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八、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时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完成基本的图纸交底和技术交底，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所付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金，且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

(4) 因业主需要，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2.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

(2) 该设计合同的有效年限为__年，超过期限仍需执行时，双方须进行延期确认，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3) 乙方须对设计文件中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或补充。并根据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对设计文件进行调整补充。

(4) 设计完成当日，通知甲方检查、验收。

九、质量保证

1. 设计效果与实际效果要保持一致。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设计工作，并确保设计质量符合相关建筑标准。

2. 中标人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为了确保服务质量，中标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十、保密条款

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全部文件均属保密内容，任何一方不得出于营利的目的，将其中的文件披露，复制或者转让给他人，否则违约方应承担对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并须承担合同价款__%的违约金。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 宝鸡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 委托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协议期限

本协议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应根据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 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3. 因乙方设计质量低劣引起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退还设计费。对于因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者，乙方应承担赔偿金。

十四、不可抗力

1.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方为有效。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正本___份，副本___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图纸采购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全称及公章）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磋商报价表
- 三、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四、磋商方案
- 五、合格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六、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 七、供应商承诺书
- 八、其他

一、磋商响应函

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DF(2026)-BJDF-CG001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磋商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3.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一份。
4.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5. 磋商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 有关于本磋商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报价表

首次磋商报价表

单位：元

报价内容 磋商内容	响应总报价 (元)	设计周期	质量	备注
宝鸡市斗鸡中学教学 综合楼建设项目设计 图纸采购				
总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备注：本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三、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采购限价			
设计原则			
设计要求			
建筑设计要求			
服务要求			
质量标准			
设计周期			
合同结算方式			
报价要求			
设计成果文件要求、交付			
验收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四、磋商方案

（格式不限，各供应商可参照本磋商文件评审方法来相应扩展）

五、合格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合格供应商要求：

(1) 供应商应为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4)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并在本单位注册；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近三年内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保证金转账凭证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各供应商按以下格式补充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企业资质证 书号				
注册资本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企 业 信 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东方正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p>

本授权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届满日止。

供应商：_____（全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供应商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并在本单位注册；

3.1 拟派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称		学历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专业工作年 限			担任的职务及责任		
主要工作经历及业绩					
建设单位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名称		担任职务	主要工作内容	

备注：附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师资格及职称证书等相关证件，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3.2、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承担 工作内 容	学历	职称	专业	执业资格或岗位 (培训)证书		工作年限
						证书名 称	证书 编号	

备注：附投入本项目其他人员相关证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财务状况：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书面声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商业信誉良好，经营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整改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的状态，未发生过诉讼争议、违法或不良记录，没有被法院或检察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或供应商和供应商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近三年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和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未发生过重大事故，执业期间无违规、违纪等不良执业记录（如有，请详细列明），以上承诺及声明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特此声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保证金转账凭证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10.1. 若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转款凭证及基本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
- 10.2. 采用银行保函的须将保函复印件粘贴在此。

11.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按照采购各包采购内容逐条声明。

七、供应商承诺书

7.1.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单位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他投标单位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9) 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 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17) 不存在与其他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 投标（响应）无效；

2. 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 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 中标（成交）无效；

5.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没收违法所得；

7. 吊销营业执照；

8. 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 追究民事责任；

10. 追究刑事责任；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2.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八、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承诺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 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如投标人不符合要求无需填写此表。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注：本部分为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他事宜，若无补充事项可不填写。